

#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区党群工作部职能简介。

负责党的建设、意识形态、组织、统战、干部、人才、宣传、精神文明、机构编制、人事、老干部、工会、共青团、妇联、民族宗教等工作。对应市委组织部、市委党建办、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老干部局、市委编办、市委人才和大学城工作局、市直机关工委、市委网信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侨联、市文联、市工商联机关(统战职能)、市社科联、市关工委、市委党校、市委讲师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事职能）、宜宾日报社、宜宾新闻网、宜宾晚报社、宜宾广播电视台等市级部门（单位）的工作职责任务履行相应职责任务。

### （二）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重点工作。

2024 年，区党群工作部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把党的建设作为最大政绩”工作理念，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以“冲刺两个月，打好收官战”的决胜姿态，把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为主线，持续做好意识形态、干部队伍、阵地建设、主题教育等工作，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 1. 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 2.基层党建工作。
- 3.意识形态工作。
- 4.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区党群工作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党群工作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为 1081.6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1.67 万元；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为 1081.6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3.1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20 万元。因区党群工作部从 2024 年起独立预算，故无同期数据。

###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收入预算 108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1.67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支出预算 108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77 万元，占 28.92%；项目支出 768.90 万元，占 71.0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81.67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1.6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3.1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0.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20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81.67 万元。因区党群工作部从 2024 年起独立预算，故无同期数据。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行政运行 0.06 万元，占 3.20%；行政运行 74.21 万元，占 6.8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90 万元，占 18.48%；事业运行 10.80 万元，占 1%；行政运行 174.66 万元，占 16.15%；事业运行 20.80 万元，占 1.92%；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20.00 万元，占 20.34%；行政运行 3.75 万元，占 0.3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00 万元，占 10.26%；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38.00 万元，占 22.00%；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 万元，占 0.97%；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万元，占 0.03%；行政单位医疗 2.85 万元，占 0.26%；事业单位医疗 2.5 万元，占 0.24%；公务员医疗补助 0.10 万元，占 0.01%；住房公积金 12.20 万元，占 1.13%。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6 万元，主要用于：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4.2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99.90万元，主要用于：干部人才专项经费、干部培训经费、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费、团工委、妇联、统战、意识形态工作经费等。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74.6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0.8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20.00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经费等。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75.0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11.00万元，主要用于：公开招聘聘用人员经费、融媒体中心硬件装备经费等。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38.00万元，主要用于：对外宣传运营综合服务、宣传工作经费等。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2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8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5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1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2.20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2.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 85.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4.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00 万元。2024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安排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报市政府批准后安排经费。因暂无公务用车编制，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0 万元。

### **（一）公务接待费 4.00 万元**

2024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等。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0 元。**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党群工作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区党群工作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85.19万元。因区党群工作部从2024年起独立预算，故无同期数据。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区党群工作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35.80万元，主要用于：融媒体分中心硬件装备经费51.00万元、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费26.80万元、宣传工作经费8.00万元、对外宣传运营综合服务15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区党群工作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公务保障用车0辆。无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区党群工作部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共计9个，涉及预算金额768.90万元，全为特定目标类项目，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

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用于保障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预算编审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其他社会保险费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



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 7.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表